

本合同为政府采购统一格式，签约时，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具体拟定专用条款、附件。

## 上海市第一康复医院综合楼新建工程锅炉工程

合同统一编号：11N00244831920252802

合同各方：

甲方：上海市杨浦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乙方：上海联达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舒兰路 51 号

地址：政益路 28 号 906 室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200433

电话：021-55696253

电话：13681627045

传真：

传真：

联系人：孙冠宏

联系人：金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

当事人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项目名称、产品品牌、型号规格、制造商、产地、单位、数量、单价、金额及合同价（具体明细以实际签订纸质版合同内容为准）。

2. 合同价格、工程地点和工期

2.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 1226880 元整（壹佰贰拾贰万陆仟捌佰捌拾元整）。

结算方式：本合同为综合单价包干，数量按实结算。发生合同外新增单价时，新增单价合同有对应单价的参考合同单价，合同有类似的单价参考类似单价，合同没有相同或类似单价，按投标报价组价原则（费率）结合施工期工料机市场价组价。

2.2 工程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3 工期：。

合同签订后【】个日历天内接采购单位通知完成全部合同内容的交付，即合同签订后施工内容、配合土建施工单位协作、设备安装、调试、验收竣工并交付使用。

### 3、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乙方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确定。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 4、付款方式

合同订立生效后乙方提供与预付款等额经甲方认可的合规发票且乙方提供合同总价 30%的预付款保函后 14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 30%的预付款。

乙方应在每月的 20 日前将已完工的实物工程量汇总，甲方在当月核定的工程款的基础上，按照 80%的比例向乙方支付进度款。进度款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80%时，停止向乙方支付进度款。

本工程取得《综合竣工验收合格通知书》，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5%。



本工程取得《城市建设档案移交接收单》且甲方委托的投资监理单位完成结算后支付至对应结算价的 97%。

审定总价的 3%作为工程质量保修金，待工程保修期满（自主体工程取得竣工备案验收证书之日起 24 个月）及上级有关部门竣工财务决算批复且财政资金到位后 30 天内无息支付。

### **分期付款**

(1) 本合同付款按照上述付款内容和付款次序分期付款。

### **5、甲方的权利义务**

1、检查并监督乙方履行本合同的情况，监督乙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消防工作的规定及合同约定标准组织施工。对于同一项目具有两个或以上标准的，以最严格的为准。

2、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或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落实，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3、按约定支付本工程款项。

4、有权阻止乙方的违法违规行爲，并追究违约责任，情节严重的可单方终止本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6、乙方的权利义务**

1、负责制定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安全措施，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并向相关部门办理报批手续。

2、负责按本合同第四条约定的期限完成任务。



3、按相关规定规范处理建筑垃圾和渣土。

4、施工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安全文明生产责任事故及其他由施工过程引起的所有事故纠纷及损失（含直接经济损失和律师费、诉讼费等间接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若甲方因此承担了任何责任和费用，有权全部向乙方追索。

5、乙方施工的各项安全防护措施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甲方的要求，并严格做好防扬尘、防噪音和安全防护措施，妥善安排施工时间，作业期间处理好相邻关系，不得扰民。

6、工程保修期自主体工程取得竣工备案验收证书之日起算，工程保修期内含工程设备有关的维保工作（不含耗材）。

## 7、违约责任

1、因乙方未遵守有关文明施工、施工现场交通管理规定，乙方应承担合同总金额百分之一的违约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罚款以及各方损失（含直接经济损失和律师费、诉讼费等间接经济损失）

2、合同任何一方若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或任何义务，或有其他违反合同的行为，均视为违约行为，违约方应承担因违约而给对方造成的直接及律师费、诉讼费等间接经济损失，并承担其相应的经济责任及法律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约定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因一方未履行必要措施导致的扩大损失除外。



## 8、合同生效、变更及争议管辖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盖章后生效。

甲方、乙方协商一致，可以采用签署书面补充、变更协议的形式对本合同做出补充或变更，补充、变更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乙双方若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经协商无法达成一致，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工程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9、合同文本

- 1、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2、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 10、合同附件

- 1、本合同附件包括：《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责任协议书》《廉洁协议》《文明施工责任协议书》《治安、防火责任协议书》
- 2、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3、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



准。

## 11、合同修改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签订地：网上签约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2025年10月16日

日期： 2025年10月28日

